

新聞稿

請即發放

2018年9月19日

创兴银行认购及供股交易

成功注入充裕资金 配合业务迅速发展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本行」；股份代号:01111）于2018年8月21日顺利完成与广州地铁投融资(香港)有限公司（「广州地铁」）签订的认购协议项下的新股配发，向广州地铁配发及发行70,126,000股本行股份，每股认购价14.26港元。同时，本行早前亦建议按每持有两股股份获发一股供股股份之基准，按每股供股股份14.26港元的认购价进行供股。供股的支付股款及接纳供股股份以及申请额外供股股份及支付股款已于2018年9月14日（星期五）下午4时正截止。供股之接纳及额外申请结果预期将如期于2018年9月21日（星期五）公布。

创兴银行自成为越秀集团成员后，业绩连年录得显著增长，净利润从2013年的5.57亿港元，高速增长181%至2017年的15.65亿港元，年复合增长率达29.5%。股东权益回报率亦显著增长，由2017年上半年的6.3%提升至2018年上半年的10.1%。此外，穆迪于2018年8月20日将本行长期存款评级由Baa2上调至Baa1，穆迪认为，认购及供股将加强创兴银行资本实力及支持强劲资产增长，对本行信贷评级有正面影响。

创兴银行计划持续透过投放资源建立数码转型团队、加强电子平台、参与各项数码及创新项目，藉以与时俱进，紧贴金融与科技结合的趋势，推动业务增长。事实上，本行一直致力建立智能平台，以增加收入及进一步提升客户体验。未来，本行将持续投入优化电子平台及信息化建设，同时发展数码化银行服务，藉以建立现代化营运平台以支持本行的持续业务增长。

展望未来，创兴银行将继续致力于实现其「打造跨境特色的综合性商业银行」之企业愿景，巩固其在香港之业务基础，同时抓住粤港澳大湾区规划所带来的庞大发展机遇。创兴银行在扎实稳健的根基上，凭借大股东越秀集团及新策略投资者广州地铁的地区资源优势以及香港与中国内地之间的有利政策，从而建立跨境联动机制，并以大湾区目标客户群为核心，提供截然不同的跨境产品与服务。创兴银行已成立专责办事处进行大湾区的战略研究，并通过利用越秀集团的资源及其于行业中的专业优势为跨境客户发展专业服务方案，进一步提高协同效应并建立有效的合作机制。

创兴银行预期越秀集团及广州地铁一方面能提供机会予本行拓展业务，另一方面更拥有庞大的客户群及上下游供货商，有助本行未来大力发展各项银行服务，对本行未来业务发展提供强大支持。

- 完 -

关于创兴银行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创兴银行」)(前称「廖创兴银行有限公司」)于1948年创立,于1994年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份代号:01111),现时在香港共有39间分行。创兴银行与其附属公司(创兴证券有限公司及创兴保险有限公司)为个人及企业客户提供多元化理财方案,服务包括港币及外币存款、信贷、财富管理、投资、证券、保险及各项商业银行产品。此外,创兴银行联同多间本地金融机构成立BCT银联集团,为客户提供全方位强积金服务。创兴银行在广州、深圳、汕头及澳门设有分行,在广州天河、佛山、南沙及横琴设有支行,及在上海及美国三藩市设有代表处。

创兴银行于2014年2月14日成为越秀集团成员。越秀集团于1985年在香港成立。截至2017年底,越秀集团资产总额约人民币4,800亿元,是广州市总体经济效益位居前列的国有企业集团之一。

有关创兴银行其他资料,请浏览该行网站 www.chbank.com。

传媒查询,请联络:

纵横财经公关顾问有限公司

区美馨小姐/余志恒先生

电话: (852) 2864 4815 / (852) 2114 4319

电邮: maggie.au@sprg.com.hk / antonio.yu@sprg.com.hk

本新闻稿仅供参考之用,并不构成收购、购买、认购、销售或出售创兴银行证券的要约或招揽要约。本新闻稿及当中所载任何内容并非任何合约或承诺之基础。

本新闻稿并非在美国销售证券的邀请或要约。本新闻稿或其任何副本概不得于美国或发布本新闻稿可能属违法的任何其他司法管辖地区内或向美国及该等地区或向任何美籍人士发布、刊发或分发。该等证券并无及将不会根据1933年美国证券法(经修订)或美国任何州份或司法管辖地区法律登记,且如未登记或获豁免登记,不得在美国境内发售或出售、抵押或转让。该等证券不会于美国进行公开发售。

除非本新闻稿另有定义,否则本新闻稿中的词语具有创兴银行日期为2018年8月14日关于认购及供股的公告以及日期为2018年8月31日关于供股的供股章程所界定的含义。